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材叶片对巴西叶片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概述

为满足公司风电叶片产业海外项目发展及资金需求，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叶片”）拟向其控股子公司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西叶片”）提供总额不超过 1,300 万美元（或等值的雷亚尔/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中材叶片对巴西叶片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次财务资助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注册地：Camaçari, State of Bahia, at Via Atlântica, S/N, Área Industrial Leste, PIC - Pólo Industrial de Camaçari

成立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注册资本：11,299.43503 万雷亚尔

股权结构：中材叶片持股 70%，中国中材海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海外”）持股 30%

法定代表人：薛岭

经营范围：（）风电叶片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验证、生产、销售、运输和运营；（）提供与（）有关的技术支持和一般服务、咨询；（）厂房、设备租赁业务；（）货物及服务进出口；（）作为合伙人和/或股东持有其他公司的权益。

巴西叶片的控股股东为中材叶片，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巴西叶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未向对巴西叶片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巴西叶片资产总额 14,082.64 万巴西雷亚尔，负债总额 5,051.11 万巴西雷亚尔，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0 万巴西雷亚尔，流动负债总额 5,051.11 万巴西雷亚尔，净资产 9,031.53 万巴西雷亚尔；2023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巴西雷亚尔，利润总额-1,295.79 万巴西雷亚尔，净利润-1,295.79 万巴西雷亚尔。

### （三）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中材海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7 号甘家口大厦 1201 室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 2 日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印志松

经营范围：非金属新材料、建筑材料及非金属矿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工程设计、装备制造、建设安装、工程总承包；民用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测、监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制造及以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进出口业务；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建材行业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产租赁；国内贸易。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中材海外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控股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因中材海外控股股东中材国际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不得为本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人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但向非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且该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

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的情形除外。”，故中材海外属于上述不能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的情形。中材海外将向中材叶片按其持有巴西叶片的股权比例（30%）对财务资助总额 30%部分提供担保。巴西叶片为中材海外提供反担保。

####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财务资助的实际发生额、借款期限、利息等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中材叶片对巴西叶片提供财务资助，存在到期不能偿还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加强对巴西叶片的经营管理，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巴西叶片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对财务资助总额 30%部分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董事会意见**

（一）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因巴西叶片处于发展初期，资金需求量大，境外融资成本高、周期长，向其提供财务资助可满足巴西叶片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材叶片持有巴西叶片 70%股权，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有效地对其进行监督和管控；巴西叶片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巴西叶片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三）公司董事会认为，中材叶片对巴西叶片提供财务资助，将为公司主导产业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降低资金成本，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0 万元（后续，财务资助余额将随上述财务资助实际发生后增加），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0，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